

通知公告

首页 > 最新动态 > 通知公告 > 正文



关于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试行）》1-6号的公告

发布时间：2016-09-05 点击次数：11424

股转系统公告〔2016〕74号

为落实《关于金融类企业挂牌融资有关事项的通知》（股转系统公告〔2016〕36号）中关于“一行三会”监管企业差异化信息披露的要求，进一步明确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机构、期货公司、保险公司及保险中介、商业银行及非银行支付机构《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要求，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制定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证券公司（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期货公司（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保险公司及保险中介（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商业银行（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非银行支付机构（试行）》，现予以发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特此公告。

- 附件1：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证券公司（试行）.docx
- 附件2：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2号-私募基金管理机构（试行）.docx
- 附件3：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3号-期货公司（试行）.docx
- 附件4：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保险公司及保险中介（试行）.docx
- 附件5：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5号-商业银行（试行）.docx
- 附件6：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非银行支付机构（试行）.docx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9月5日



上一篇：关于发布《挂牌申请材料（股东人数未超过200人）受理检查要点...

下一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机构业务问答(二)——关于私募投资基金...

关闭本页

法律声明
意见反馈
RSS订阅

主办券商
会计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
合作银行

投教基地
投教活动
培训园地
活动公告
交易提示

公司介绍
组织架构
联系我们
职位招聘
注册商标
采购信息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NATIONAL EQUITIES EXCHANGE AND QUOTATIONS

公司的经营宗旨是：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完善市场功能，加强市场服务，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市场创新，保护投资者及其他市场参与主体的合法权益，推动场外交易市场健康发展，促进民间投资和中小企业发展，有效服务实体经济。